

卧龙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职工餐厅餐饮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卧龙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职工餐厅餐饮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2月22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卧龙政采磋商-2024-4
- 项目名称：卧龙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职工餐厅餐饮服务项目
-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152000.00元 最高限价：1152000.00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包最高限价（元） |
|----|-------------------|-----------------------|------------|------------|------------|
| 1 | 卧龙政采磋商 -2024-4 | 卧龙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职工餐厅餐饮服务项目 | 1152000.00 | 是 | 1152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采购内容：职工餐厅餐饮服务(详细参数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服务期限：三年；服务期内合同一年一签，一年合同期结束合同终止时，采购人可根据自身需求决定是否续签合同，若续签最多续签两次
- 服务要求：合格，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服务期内合同一年一签，一年合同期结束合同终止时，采购人可根据自身需求决定是否续签合同，若续签最多续签两次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1】12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实行信用承诺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3.3 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4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投标人（供应商）在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时须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下载，生成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提供的内容要完整清晰并加盖公章；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

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时间：2024年2月5日至2024年2月9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
3. 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网站，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年2月22日上午8:30（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系统，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视为无效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2月22日上午8:30（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上同时发布，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投标人须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登录南阳市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址：

<http://ggzyjy.nanyang.gov.cn/WLQWeb/>），在“会员操作手册”中下载；

2.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用CA数字证书登录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并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等候开标，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等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错过解密时长，本次项目解密时长为3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4. 二次磋商时请供应商在接收到报价提示信息及时进行二次报价。

请各潜在供应商在获取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南阳市卧龙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303MB11274257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新华西路22号

联系人：董俭锋

联系电话：15137765735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071354455R

地址：南阳市工业路137号

联系人：张淼

电话：15839931533



同意发布
张淼

监督单位：南阳市卧龙区财政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3006002410D

联系人：马飞

联系电话：0377-63136873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文化路518号

南阳市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文化路488号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